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10号）核准。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1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积极开展标的资产交割工作，截至目前，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粮集团”）100%股权已完成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一、本次交易的实施情况

（一）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18年10月18日，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福德资本”)持有的深粮集团 100%股权转让至本公司的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21802220859)。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深粮集团 100%股权。

(二) 后续事项

1、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登记等相关手续,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该等股份的上市等事宜;

2、公司尚需向主管政府部门办理因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事宜的登记或备案手续;

3、公司及相关各方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承诺事项;

4、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中介机构意见

(一)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深深宝本次交易已获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交易实施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

已办理完毕，资产过户行为合法、有效。深深宝已就本次交易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资产交割、过户过程中，未发生相关实际情况与此前披露的信息存在差异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的登记事宜，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新增股份上市事宜；向主管行政机关办理因本次交易涉及的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后续事项，相关后续事项均合法、合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的风险和障碍。

（二）法律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的法律顾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资产交割情况法律意见书》，认为：（1）本次交易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相关交易协议约定的全部生效条件已得到满足，本次交易可以实施；（2）本次交易项下标的资产已办理完毕资产过户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已经依法履行完毕将标的资产交付至深深宝的法律义务；（3）相关交易各方尚需办理本法律意见书第四部分所述的后续事项，该等后续事项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备查文件

- 1、《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资产交割情况法律意见书》;

3、相关标的资产过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日